

臺北市 107 學年度國中技藝教育課程技藝競賽 第一次工作會議紀錄

壹、 時間：107 年 12 月 13 日(四)中午 14 時 30 分

貳、 地點：臺北市立松山工農大同樓 4 樓第 1 會議室

參、 主持人：教育局中等教育科 穆慧儀科長

臺北市立松山工農 楊益強校長

肆、 出席人員：如簽到單

紀錄：顏郁玲 組長

伍、 主席致詞：

陸、 工作報告

- 一、 依據 107 年 9 月 20 日國中技藝教育課程技藝競賽協調會議續辦，目前各職群程辦學校皆於於 10 月底前完成競賽協調會議。
- 二、 本市 107 學年度技藝競賽各職群協辦學校場地容納人數及聯絡人一覽表及松山工農承辦單位連絡一覽表詳如附件 1 (p.5~6)。
- 三、 本市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國中技藝競賽各職群各校可推薦參賽選手計 386 人，預計於 108 年 1 月 8 日(二)~10 日(四)進行線上報名，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各校推薦名額詳附件 2 (p.7~9)。
- 四、 本市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國中技藝教育課程各校開班人數及各校推薦報名額度將於分發結束後，於召開第二次工作會議時提供大家，名額以各校分發人數為基準進行分配。

柒、 提案討論

案由一：本市 107 學年度國中技藝教育課程技藝競賽實施計畫(草案)，請討論。

說明：

- 一、 107 學年度國中技藝教育課程技藝競賽，以曾修習第 1、2 學期合作式國中技藝教育課程與專班課程之同學為對象，擇一職群參加。
- 二、 選手產生由辦理合作式技藝教育課程與專班課程之高中職校自行辦理初賽選拔推薦，如附件 3 (10~12)。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本市 107 學年度國中技藝教育課程技藝競賽各職群實施計畫格式案，請討論。

說明：

- 一、請各職群協辦學校擔任該職群命題召集人，負責聘請學、術科命題委員。
- 二、學科題型以選擇題 100~150 題為主，術科題數 1~2 題為主，學、術科命題內容以第 1、2 學期前 8 週之教學內容為內涵，形式以試探為主不強調實作速度。
- 三、競賽當天，選手先至原提名之高中職校集合後，統一帶隊至競賽地點報到。
- 四、各協辦學校請於 108 年 1 月 14 日(一)前將實施計畫(內含學科、術科題庫與集合時間、地點表格)回傳至本校 pra_cor@saihs.edu.tw 信箱彙整，俟第 2 次工作會議(暫定於 108 年 1 月 23 日)確認後，預訂於 108 年 1 月 28 日(一)公布於本校臺北市國中技藝競賽網站 (<http://cweb.saihs.edu.tw/web/skillcompetition/>)供瀏覽、下載。
- 五、國中技藝教育課程技藝競賽各職群實施計畫格式(範例參考)，如附件 4 (p.13~16)。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三：本市 107 學年度國中技藝教育課程技藝競賽工作時程修訂，請討論。

說明：107 學年度國中技藝教育課程技藝競賽工作時程(草案)，如附件 5 (p.17~18)。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四：本市 107 學年度國中技藝教育課程技藝競賽監評委員聘任案，請討論。

說明：

- 一、監評委員聘任員額(3~5 位)，採取以下原則，但部分職種依實際需要進行調整：選手 30(含)人以下，聘任 3 位；31~50(含)人，聘任 4 位；51 人以上，聘任 5 位；其中 1 位可聘請職群協辦學校校內教師，其餘

須聘請外校教師。

二、依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各職群報名人數及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各職群推薦額度估計各職群監評委員聘任人數統計表，如下說明：

#	職類名稱	承辦學校	選手人數	命題委員			監評委員
				召集人	學科	術科	
1	機械	木柵高工	42	1	1	1	5
2	動力機械	協和祐德	30	1	1	1	3
3	電機與電子	內湖高工	72	1	1	1	5
4	土木與建築	惇敘工商	14	1	1	1	3
5	化工	松山工農	16	1	1	1	3
6	商業與管理	士林高商	38	1	1	1	4
7	設計 (海報設計)	松山家商	80	1	1	1	5
8	設計 (基礎素描)	泰北高中	80	1	1	1	5
9	農業	松山工農	24	1	1	1	3
10	食品	松山工農	24	1	1	1	3
11	家政(美容)	稻江護家	60	1	1	1	5
12	家政(美髮)	喬治工商	60	1	1	1	5
13	餐旅(中點)	喬治工商	60	1	1	1	4
14	餐旅(中餐)	滬江高中	72	1	1	1	5
15	餐旅(餐服)	開南商工	60	1	1	1	5
16	藝術	育達高職	40	1	1	1	4
合計			772	16	16	16	67

三、監評委員聘任，若其中 1 位由職群協辦學校校內教師擔任，該師當天需請公假，方可領取監評費用。

四、命題(學、術科各 1 名)及監評委員由職群協辦學校聘任後，請於 108 年 2 月 25 日(一)前，請函送命題召集人、命題委員暨監評委員一覽表，如附件 6 (p.19)至松山工農再陳教育局核備之，另電子檔請回傳至 pra_cor@saihs.edu.tw 信箱。

決議：修正後通過。機械職種術科項目實際需要，因此承辦學校在監評委員做調整增加一名，共五位，其餘職種案選手人數進行分配。

捌、 臨時動議：

107學年度第1學期國中技藝競賽各職群各校可推薦參賽選手名額會議中有做調整，先於12月14日(五)中午前以e-mail方式寄送至各職種承辦學校確認，待確認無誤後，盡快以會議紀錄方式將正式名額公告至各高職學校，另外於本校臺北市國中技藝競賽網站(<http://cweb.saihs.edu.tw/web/skillcompetition/>)供瀏覽。

玖、 散會：16時00分。

附件 1

臺北市 107 學年度國中技藝教育課程技藝競賽各職類協辦學校連絡一覽表

#	職類名稱	承辦學校	容納人數	聯絡人	聯絡電話	e-mail
1	機械	木柵高工	42	曾皇憲組長	2230-0506#503	terryline@mcvs.tp.edu.tw
					(Fax) 22391216	
2	動力機械	協和祐德	30	李傳盛組長	2726-3131#146	leeee@hhvs.tp.edu.tw
					(Fax)2726-6688	
3	電機與電子	內湖高工	72	洪瑞佑組長	2657-4874#323	juiyu@mail.nihs.tp.edu.tw
					(Fax) 27973192	
4	土木與建築	惇敘工商	14	蘇敏男組長	2891-2630#1613	th30011@mail.thvs.tp.edu.tw
					(Fax)2893-5930	
5	化工	松山工農	16	陳文儀主任	2722-6616#571	wen9710@saihs.edu.tw
					(Fax)2345-1569	
6	商業與管理	士林高商	38	陳冠廷組長	2831-3114#503	slhs503a@gmail.com
					(Fax)2831-3115	
7	設計 (海報設計)	松山家商	80	錢旭華組長	2726-1118#610	hhchien@ssvs.tp.edu.tw
					(Fax)2727-4759	
8	設計 (基礎素描)	泰北高中	80	張玲玲組長	2882-5560#284	tp214@tpsh.tp.edu.tw
					(Fax)2881-1627	
9	農業	松山工農	24	張淑菱主任	2722-6616#401	garden@saihs.edu.tw
					(Fax)2723-7995	
10	食品	松山工農	24	盧恩得主任	2722-6616#581	foo@saihs.edu.tw
					(Fax)2723-7995	
11	家政-美容	稻江護家	60	王淑瑜組長	2595-5161#407	fish@tcnvs.tp.edu.tw
					(Fax)2586-0913	
12	家政(美髮)	喬治工商	60	謝佩珉組長	2738-6515#230	pmshieh@yahoo.com.tw
					(Fax)2737-0870	
13	餐旅(中點)	喬治工商	60	謝佩珉組長	2738-6515#230	pmshieh@yahoo.com.tw
					(Fax)2737-0870	
14	餐旅(中餐)	滬江高中	72	黃今香組長	8663-1122#272	381302i1@hchs.tp.edu.tw
					(Fax)2935-6771	
15	餐旅(餐服)	開南商工	60	黃瑛修組長	2321-2666#227	p1955@knvs.tp.edu.tw
					(Fax)2392-9986	
16	藝術	育達高職	40	劉沛晴組長	2570-6767#202	yd3072@yudah.tp.edu.tw
					(Fax)2579-4109	

臺北市立 107 學年度松山工農國中技藝教育課程技賽競賽承辦單位連絡一覽表

單位	姓名	聯絡電話	e-mail
實習處主任	陳冠名主任	2722-6616#401	pra_dir@saihs.edu.tw
		(Fax) 2723-7995	
建教合作組	顏郁玲組長	2722-6616#403	pra_cor@saihs.edu.tw
		(Fax) 2723-7995	
實習處技士	張家仁先生	2722-6616#408	pra_408@saihs.edu.tw
		(Fax) 2723-7995	
實習處技佐	邱文蕙小姐	2722-6616#407	pra_407@saihs.edu.tw
		(Fax) 2723-7995	
行政協助教師	鄧琨瀚老師	2722-6616#405	pra_405@saihs.edu.tw
		(Fax) 2723-7995	

附件 2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臺北市國中技藝競賽各校推薦名額

開班職類	開班學校	班級數	總人數	各群 總人數	職種推薦 比例	各校可推薦人 數		107-1 比賽 預估人數	專班
機械群	市立大安高工	3	60	135	15.56%	9.33	9	21	
	市立木柵高工	2	38			5.91	6		
	市立松山工農	1	20			3.11	3		
	私立開南商工	1	17			2.64	3		
動力機械 群	市立大安高工	1	20	223	6.73%	1.35	1	15	
	市立松山工農	1	20			1.35	1		
	市立南港高工	3	52			3.50	4		
	私立協和祐德高 中(高職部)	2	39			2.62	3		
	私立惇敘工商	2	43			2.89	3		
	私立開南商工	2	49			3.30	3		
電機與電 子群	市立大安高工	3	59	411	8.76%	5.17	5	36	
	市立內湖高工	2	35			3.07	3		
	市立木柵高工	3	60			5.26	5		
	市立松山工農	4	80			7.01	7		
	市立南港高工	2	33			2.89	3		
	私立大同高中 (高職部)	1	20			1.75	2		
	私立協和祐德高 中(高職部)	1	28			2.45	3		
	私立泰北高中 (高職部)	1	21			1.84	2		
	私立惇敘工商	1	24			2.10	2		
	私立開南商工	1	16			1.40	1		
	私立開南商工	2	35			3.07	3		
土木與建 築群	私立惇敘工商	2	28	28	25.00%	7.00	7	7	
化工群	市立松山工農	2	31	31	25.81%	8.00	8	8	
商業與管 理群	市立士林高商	1	35	148	12.84%	4.49	4	19	
	市立松山家商	2	60			7.70	8		
	私立育達高職	2	39			5.01	5		
	私立滬江高中 (高職部)	1	14			1.80	2		
設計群 海報設計	市立士林高商	1	35	386	10.36%	3.63	4	40	
	市立松山家商	1	35			3.63	4		

開班職類	開班學校	班級數	總人數	各群 總人數	職種推薦 比例	各校可推薦人 數		107-1 比賽 預估人數	專班
	私立育達高職	2	40			4.15	4		
	私立協和祐德高 中(高職部)	3	69			7.15	7		
	私立東方工商	1	17			1.76	2		
	私立泰北高中 (高職部)	1	16			1.66	2		
	私立泰北高中 (高職部)	3	80			8.29	8		
	私立景文高中 (高職部)	2	39			4.04	4		
	私立開南商工	1	31			3.21	3		
	私立滬江高中 (高職部)	1	24			2.49	2		
設計群 基礎素描	市立士林高商	1	35	386	10.36%	3.63	4	40	重慶 國中
	市立松山家商	1	35			3.63	4		
	私立育達高職	2	40			4.15	4		
	私立協和祐德高 中(高職部)	3	69			7.15	7		
	私立東方工商	1	17			1.76	2		
	私立泰北高中 (高職部)	1	16			1.66	2		
	私立泰北高中 (高職部)	3	80			8.29	8		
	私立景文高中 (高職部)	2	39			4.04	4		
	私立開南商工	1	31			3.21	3		
	私立滬江高中 (高職部)	1	24			2.49	2		
農業群	市立松山工農	2	40	40	30.00%	12.00	12	12	
食品群	市立松山工農	2	40	40	30.00%	12.00	12	12	
家政群 美容	私立育達高職	3	80	262	11.45%	9.16	9	30	
	私立東方工商	2	35			4.01	4		
	私立喬治高職	1	27			3.09	3		
	私立稻江護家	4	120			13.74	14		
家政群 美髮	私立育達高職	3	80	262	11.45%	9.16	9	30	
	私立東方工商	2	35			4.01	4		
	私立喬治高職	1	27			3.09	3		
	私立稻江護家	4	120			13.74	14		
餐旅群 中點	私立協和祐德高 中(高職部)	2	54	672	4.46%	2.41	2	30	
	私立東方工商	2	70			3.13	3		

開班職類	開班學校	班級數	總人數	各群 總人數	職種推薦 比例	各校可推薦人 數		107-1 比賽 預估人數	專班
	私立金甌女中 (高職部)	2	26			1.16	1		
	私立喬治高職	2	65			2.90	3		
	私立開平餐飲	2	89			3.97	4		
	私立開南商工	5	124			5.54	6		
	私立滬江高中 (高職部)	5	124			5.54	6		
	私立稻江護家	4	120			5.36	5		
餐旅群 中餐	私立協和祐德高 中(高職部)	2	54	672	5.36%	2.89	3	36	
	私立東方工商	2	70			3.75	4		
	私立金甌女中 (高職部)	2	26			1.39	1		
	私立喬治高職	2	65			3.48	3		
	私立開平餐飲	2	89			4.77	5		
	私立開南商工	5	124			6.64	7		
	私立滬江高中 (高職部)	5	124			6.64	7		
	私立稻江護家	4	120			6.43	6		
餐旅群 餐服	私立協和祐德高 中(高職部)	2	54	672	4.46%	2.41	2	30	
	私立東方工商	2	70			3.13	3		
	私立金甌女中 (高職部)	2	26			1.16	1		
	私立喬治高職	2	65			2.90	3		
	私立開平餐飲	2	89			3.97	4		
	私立開南商工	5	124			5.54	6		
	私立滬江高中 (高職部)	5	124			5.54	6		
	私立稻江護家	4	120			5.36	5		
藝術群	私立育達高職	3	80	80	25.00%	20.00	20	20	
總計		104	2424	4448		386.00	386	386	

(107/12/14 修正)

臺北市 107 學年度國民中學技藝教育課程技藝競賽實施計畫(草案)

107.12.13 國中技藝競賽第一次工作會議通過

壹、依據

民國 95 年 11 月 21 日發布函頒，民國 107 年 5 月 14 日臺教國署國字第 1070049473B 號令，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辦理生涯發展教育及國中技藝教育相關經費作業原則。

貳、目的

- 一、加強學生學習動機與興趣，增進學習成效及提升技能水準。
- 二、藉由國中技藝教育課程技藝競賽活動，相互觀摩、分享教學經驗，提升教學品質。
- 三、藉由競賽活動，使競賽成績優異學生，依中等以上學校技藝技能優良學生甄審及保送入學辦法升讀高中職校，擴大學生進路發展管道，吸引更多具實作性向的國中學生參與。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
- 二、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以下簡稱教育局)。
- 三、承辦單位：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工農職業學校。
- 四、協辦單位：臺北市立木柵高級工業職業學校、韻鏗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協和祐德高級中等學校、臺北市立內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臺北市私立惇敘高級工商職業學校、臺北市立士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商業家事職業學校、臺北市私立泰北高級中學、臺北市私立稻江高級護理家事職業學校、臺北市私立喬治高級工商職業學校、臺北市私立滬江高級中學、臺北市私立開南高級商工職業學校、臺北市私立育達高級商業家事職業學校。

肆、競賽職類

機械職群、動力機械職群、電機與電子職群、商業與管理職群、土木與建築職群、化工職群、設計職群(海報設計、基礎素描)、農業職群、食品職群、家政職群(美容、美髮)、餐旅職群(中餐、中式點心、餐服)、藝術職群，共 16 職類。

伍、報名對象

- 一、凡選讀 107 學年度該職群合作式技藝教育課程或技藝教育專班之國中九年級學生得報名參加，由辦理技藝教育課程之高中職校自行辦理初賽後，擇優選拔選手推薦參賽。
- 二、第 1、2 學期選讀不同職群，且皆被推薦為參賽選手者，由選手擇一職群參賽，另一職群

不得接受遞補選手。

三、各辦理技藝教育課程之高中職校參賽名額，視協辦單位可容納人數分配推薦額度。

陸、報名日期

一、第 1 學期參賽選手推薦報名日期：108 年 1 月 8 日(二)至 1 月 10 日(四)。

二、第 2 學期參賽選手推薦報名日期：108 年 3 月 19 日(二)至 3 月 21 日(四)。

柒、報名方式

一、由辦理技藝教育課程之高中職校，依推薦報名額度向承辦單位報名。

二、請協辦學校至【臺北市國中技藝競賽】(<https://goo.gl/UKzofh>)網站報名。

三、每生以報名一職群一主題為限。重複報名者取消參賽資格及得獎獎項。

四、為避免出現重複報名之選手，請各協辦單位向選手就讀之國中再次確認。

捌、競賽內容

一、競賽內容應含學、術科，學科部分佔 20%，其內容以職群概論為主；術科部分佔 80%，依教育局公布職群課程架構表職群主題，選取 1~2 項競賽。

二、競賽試題：學、術科採題庫方式命題，並公布於松山工農【臺北市國中技藝競賽】網站。

玖、競賽日期：108 年 4 月 15 日(一)至 19 日(五)。

拾、命題及監評委員

一、由各職群協辦單位聘請學科及術科命題委員各 1 位，監評委員 3~5 位。

二、命題及監評委員由協辦單位聘請，並由承辦單位統一陳報教育局核備。

三、監評標準：由各職群監評委員依各職群實作狀況訂定之，並依參賽學生總成績之高低順序排定名次錄取。

拾壹、錄取方式：得獎人數以該職群或主題參賽人數 30% 為上限(小數點以下無條件進位)，其獎項分為第 1~6 名，各 1 名，共 6 名及佳作(若干名)。

拾貳、成績公告相關事宜

一、請各協辦單位於 108 年 4 月 23 日(二)前，將核章後成績表函送承辦單位，另電子檔請 E-mail 至 pra_cor@saihs.edu.tw 信箱。

二、競賽成績經教育局核定後，於 108 年 5 月 1 日(三)10:00，公告於松山工農(臺北市國中技藝競賽)網站。

三、選手如對成績有異議，請於公告當日下午 16:00 前由以書面傳真(Fax：2723-7995)向承辦單位(松山工農)提出，再委請該職群協辦單位處理，逾期不予受理。

拾參、頒獎表揚：由承辦單位統籌辦理。

拾肆、獎勵

一、學生：參與競賽獲獎學生，由教育局頒發獎狀以資鼓勵，於獎狀內註記職群名稱及獲得名次。可輔導分發升讀高中職實用技能學程，或透過「國民中學技藝技能優良學生甄審保送就讀高職及高中附設職類科」進入高中職就讀。

二、指導教師：凡學生榮獲第 1 名至第 3 名的指導教師(以報名單上之教師為準，每生指導老師至多 2 位)，由教育局頒發獎狀並敘嘉獎 1 次(以不重複為原則)，以資鼓勵。

三、辦理本項競賽之承辦及協辦單位，其有功人員陳報教育局予以敘獎。

拾伍、經費：教育部補助經費及教育局編列預算支應。

拾陸、本計畫奉教育局核定後實施。

臺北市 107 學年度國民中學技藝教育課程技藝競賽

電機與電子職群實施計畫(範例參考)

壹、依據

臺北市 107 學年度國民中學技藝教育課程技藝競賽實施計畫辦理。

貳、目的

- 一、加強學生學習動機與興趣，增進學習成效及提昇技能水準。
- 二、藉由國中技藝教育課程技藝競賽活動，相互觀摩、分享教學經驗，提昇教學品質。
- 三、藉由競賽活動，使競賽成績優異學生，依中等以上學校技藝技能優良學生甄審及保送入學辦法升讀高中職校，擴大學生進路發展管道，吸引更多具實作性向的國中學生參與。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
- 二、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以下簡稱教育局)
- 三、承辦單位：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工農職業學校
- 四、協辦單位：臺北市立內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肆、競賽職群：電機與電子職群。

伍、報名對象

- 四、凡選讀 107 學年度該職群合作式技藝教育課程或技藝教育專班之國中九年級學生得報名參加，由辦理技藝教育課程之高中職校自行辦理初賽後，擇優選拔選手推薦參賽。
- 五、第 1、2 學期選讀不同職群，且皆被推薦為參賽選手者，由選手擇一職群參賽，另一職群不得接受遞補選手。

陸、報名日期

- 一、第 1 學期參賽選手推薦報名：108 年 1 月 8 日至 10 日。
- 二、第 2 學期參賽選手推薦報名：108 年 3 月 19 日至 21 日。

柒、競賽內容

- 一、競賽內容含學、術科，學科部分佔 20%，內容以職群概論為主；術科部分佔 80%，依教育部公布「國民中學技藝教育課程大綱」職群核心主題選取 1~2 項競賽。
- 二、競賽試題：學、術科採題庫方式命題並公布於松山工農(臺北市國中技藝競賽)網站。

捌、競賽日期：108 年 4 月○日(星期○)。

玖、命題及監評委員

一、由內湖高工聘請學科及術科命題委員各 1 位，監評委員 5 位，並由松山工農彙整陳報教育局核備。

二、監評標準：由監評委員依實作狀況訂定之，並依參賽學生總成績之高低順序排定名次錄取。

拾、錄取方式：得獎人數以該職群或主題參賽人數 30% 為上限(小數點以下無條件進位)，其獎項分為第 1~6 名，各 1 名，共 6 名及佳作(若干名)。

拾壹、成績公告相關事宜

一、競賽成績經教育局核定後，於 108 年 5 月 1 日(三)公告於松山工農(臺北市國中技藝競賽)網站。

二、選手如對成績有異議，請於公告 3 天內由就讀國中以書面向松山工農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拾貳、頒獎表揚：由松山工農統籌辦理。

拾參、獎勵

一、學生：參與競賽獲獎學生，由教育局頒發獎狀以資鼓勵，於獎狀內註記職群名稱及獲得名次。可輔導分發升讀高中職實用技能學程，或依「國中技藝技能優良學生甄審入學高級中等學校職業類科簡章」進入高中職就讀。

二、指導教師：凡學生榮獲第 1 名至第 3 名的指導教師(以報名單上之教師為準)由教育局頒發獎狀並敘嘉獎 1 次(以不重複為原則)，以資鼓勵。

拾肆、經費：教育部補助經費及教育局編列預算支應。

拾伍、本計畫奉教育局核定後實施。

拾陸、參賽須知

一、競賽分學、術科

(一)學科題目由題庫中命題，選擇題 50 題，每題 2 分。學科佔總成績 20%。

(二)術科題目為(1)量測與元件識別(20%)；(2)電子電路製作(60%)，共佔總成績 80%。

(三)學科測試時間：13:20~14:00。

(四)術科測試時間：

試題一：14:20~14:40。

試題二：14:50~16:10。

二、選手報到時間：11:40~12:00；報到地點：內湖高工行政大樓 5 樓會議室。

三、選手請於規定時間報到，競賽開始時間逾 10 分鐘仍未到場者，取消參賽資格。

四、競賽當日流程詳如附件。

五、參賽學生請攜帶學生證備查。

拾柒、競賽規則

一、參加競賽學生請穿著各國中校服。

二、競賽使用工具，請依術科(實作)注意事項第 8 項(選手自備工具表)準備(請推薦學校協助準備)。

三、競賽使用材料，由內湖高工統籌準備，競賽學生不得攜入。

四、競賽期間參加競賽學生，如有下列情形者，依照規定予以扣分：

(一)傳遞、夾帶、窺視他人操作或與他人談話者，均分別扣總成績 20 分。

(二)未經監評委員許可，擅自離開或變動作業位置者，分別扣總成績 20 分。

(三)行動電話、呼叫器等通訊器材必須關機且須放置於教室前後方，不得隨身攜帶，若經監評人員發現，則扣該科分數 10 分。

(四)其它情事，經監評委員共同認定者，應予扣分。

(五)違反考場規則情節重大者，經監評委員認定，得令其出場，取消競賽資格。

五、競賽時間截止，即停止作業，否則不予計分。試題及競賽場地供應之工具、物品與材料等，均不得攜出場外。

拾捌、命題規範

項目	命題範圍	測驗題型	測驗時間	成績比例	備註
學科	公告命題題庫 (選擇題 150 題)	選擇 50 題	40 分鐘	20%	由公告題庫 範圍命題
術科	(1)量測與元件識別	兩項均考	20 分鐘	20%	題型公告
	(2)電子電路製作		80 分鐘	60%	

附件

電機與電子職群競賽當日流程

時間	項目	備註
11:40~12:00 (20分)	選手報到	地點：本校行政大樓5樓 會議室 (攜帶學生證備查)
12:00~13:00 (60分)	午餐	本校提供
13:20~14:00 (40分)	學科筆試	地點：316、317、318工場 (電腦閱卷、攜帶2B鉛筆、橡皮擦)
14:00~14:20 (20分)	術科預備時間	316、317、318 工場
14:20~14:40 (20分)	術科考試 第一題	量測與 元件識別
14:40~14:50 (10分)	術科預備時間	316、317、318 工場
14:50~16:10 (80分)	術科考試 第二題	電子電路製作

臺北市 107 學年度國中技藝競賽電機與電子職群學科題庫(略)

臺北市 107 學年度國中技藝競賽電機與電子職群術科競賽試題(略)

附件 5

臺北市 107 學年度國中技藝教育課程技藝競賽工作時程表(草案)

編號	工作項目	工作日程	備註
1	召開技藝競賽協調會議	107.09.20(四)	
2.	各職種協辦學校召開協調會	107.10 月底前	會議紀錄請送松山工農
3	完成各校班級人數調查(107-1)	107.11 月底前	
4	召開技藝競賽第 1 次工作會議	107.12.13 (四)	本校 4F 第一會議室
5	技藝競賽報名(以第 1 學期參賽選手推薦報名)	108.01.8(二)~10(四)	網路報名
6	協辦學校將職群實施計畫(含學、術科題庫與集合時間、地點表格)e-mail 至松山工農	108.01.14(一)	
7	協辦學校若有修正實施計畫(含學、術科題庫與集合時間、地點表格)e-mail 至松山工農	108.01.16(三)	
8	召開技藝競賽第 2 次工作會議 (確認第二階段報名推薦人數)	暫定 108.01.23(三)	本校 4F 第一會議室
9	各職群實施計畫(含學、術科題庫)上網公告 協辦學校 e-mail 集合時間、地點表格至松山工農	108.01.28(一)	
10	協辦學校函送命題、監評委員名單至松山工農後報局	108.02.25(一)前	
11	技藝競賽報名(第 1-2 學期參賽選手同時推薦報名)	108.03.19(二)~21(四)	網路報名
12	召開技藝競賽第 3 次工作會議	暫定 108.03.28(四)	本校 4F 第一會議室
13	協辦學校函送領據、經費明細表至松山工農	108.04.09(二)前	
14	107-2 國中技藝教育課程之學期成績送至各合作國中	108.04.12(五)前	
15	辦理技藝競賽	108.04.15(一)-19(五)	
16	(1) 協辦學校送競賽成績至松山工農後報局 (2) 繳交國中技藝教育課程優良學生報名表 (3) 繳交各競賽職群競賽當天相片(光碟)	108.04.23(二)前	
17	107-2 修習證明書正本送至各合作國中	108.04.29(一)前	

18	競賽成績公告上網	108.05.01(三) 上午 10:00	
19	競賽成績複查	108.05.01(三) 16:00 以前	
20	舉行技藝競賽頒獎典禮暨成果展	108.05.28(二)	委由協和祐 德高中協助 辦理
21	高職端繳交國中技藝教育成果冊(PPT)	108.06.14(五)以前	

(107/12/13 版)

附件 6

臺北市 107 學年度國中技藝教育課程技藝競賽

命題委員暨監評委員一覽表

承辦職群：

協辦學校：

職稱		服務單位	職稱	姓名	連絡電話	備註
命題委員	召集人				(電話)： (手機)：	
	學科				(電話)： (手機)：	
	術科				(電話)： (手機)：	
監評委員					(電話)： (手機)：	
					(電話)： (手機)：	
					(電話)： (手機)：	
					(電話)： (手機)：	
					(電話)： (手機)：	

備註：本表請於 108 年 02 月 25 日(一)前函送至松山工農再陳教育局核備之，另電子檔請回傳至 pra_cor@saihs.edu.tw 信箱。

承辦人：

單位主管：

校長：